

# 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 711 号)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现发布《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政府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政府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张家港市塘桥镇南京西路 16 号,邮编:215611,电话:0512-58441054)。

## 一、总体情况

2020 年,我镇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积极主动执行张家港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工作部署,扎实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年度工作要点,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积极推进和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强化组织保障,完善公开机制,优化公开内容,扩大公开范围,全面加强政务信息公开体系的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提升群众对政府信息的知晓率和满意度,为现代化高新区建设积极营造良好的政务服务环境。

**1.学习教育情况。**通过“新城夜学”法治专题培训、“七五”普法宣传活动、政府工作会议等,对《条例》进行了宣传普及,并邀请相关负责人解读和培训,加强机关各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意识和能力。

2.主动公开及依申请公开情况。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602 条，其中市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872 条，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730 条。办理涉及拆迁、征地、三优三保等事宜依申请公开 10 件，都已按照规范答复完毕。

3.政府信息资源管理情况。区镇由党政办扎口，按照职能分工对区镇信息进行汇总收集，统一审核，安排专人负责，对信息按照类型进行整理上报至市政府网站及魅力新塘桥新媒体平台。各类信息每一年报至镇档案室进行备案留档。

4.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我镇目前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主要是市政府网站信息维护及魅力新塘桥微信公众号，由党政办秘书科、宣传文明科 3 人进行负责，根据工作要求及进度，对平台内容进行更新，并根据政府实际需要，在魅力新塘桥平台上开设微政务、留言板、惠民项目等栏目。

5.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我镇对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了部门绩效考核，由党政办进行监督考核，并明确由一名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写入了政府工作报告，由镇人大进行审议。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32	171	40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64	4313	4377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4	-1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7	4797 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	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	0	0	0	0	0	10	
二、	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4	0	0	0	0	0	4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3	0	0	0	0	0	3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2	0	0	0	0	0	2	

理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总计	10	0	0	0	0	0	1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它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它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它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1	0	1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从总体来看，我镇今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整体运行状况良好，但是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信息公开内容深度和广度不够，公开信息的总量有限，信息公开宣传力度不大，群众对信息公开内容关注度不足；二是制度建设还有待健全；三是部分领域的信息更新不够及时等。

在今后工作中，我镇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突出政务公开重点，不断提高政务公开水平。（一）加强学习，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率。认真对照《条例》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加强对信息公开的范围、内容及规范、流程等学习培训，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能力和水平。（二）加大宣传，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知晓率。在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内，及时发布和更新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并做好答复工作；充分利用好政府网站这一平台，实现政务公开信息化，切实提高办事透明度

和机关行政效能，为公众提供更及时更准确的信息服务。（三）严格把关，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准确率。完善落实对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的严格审核制度，自觉遵守职业道德，严格执行保密制度，确保信息公开的质量及公信度。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基本完成了 19 个领域的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目录编制任务；印发了《2020 年塘桥镇人民政府重点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将张地 2019-C017 地块安置房项目纳入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积极落实行政执法“双公示”制度；在江苏政务服务网上对行政服务权责清单、事项目录、办事指南进行公示；将 2019 年度财政预决算报告、政府信息公开年度工作报告、政府工作报告、月度计划、民生实事、统计信息等张家港市人民政府网上进行公开。同时，通过图文并茂的形式对集体资产精细化管理、村民医疗互助制度、机关事业单位预算编制等进行了解读；通过 12345 进行时，“天天听民生”等活动，与群众进行互动交流；严格规范魅力新塘桥新媒体运行，未发生上级纠错情况。

### 2.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情况：

对每月重点工作、征地拆迁、民政、建设、城市规划、行政许可、行政处罚、财政预决算、招投标、安全生产、人员提拔录用、就业信息等系列信息进行了全面公开，确保群众的知晓率。

**3.人大政协提案处理公开情况：**2020 年，共收到市镇两级人大代表建议 28 件，政协委员提案 1 件，均按预计目标办理并答复，做到了代表、委员见面率、答复率、满意率 100%。

张家港市塘桥镇人民政府  
2021 年 1 月 12 日